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函

地址：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號5樓

承辦人：陳威廷

電話：(02)29603456 分機5823

傳真：(02)29678534

電子信箱：AM5422@ntpc.gov.tw

受文者：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6月25日

發文字號：新北工建字第115123499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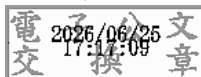
附件：如主旨 (1234992_115年第4次(5月)-建管協調會議_會議紀錄.pdf)

主旨：檢送115年5月20日召開之「新北市政府工務局與社團法人
新北市建築師公會115年5月份建築管理法規研討會」會議
紀錄1份，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會員。

說明：本次會議紀錄電子檔公開於新北市建築法規查詢系統（網
址：[https://building-apply.publicwork.ntpc.gov.tw](https://building-apply.publicwork.ntpc.gov.tw/slw/)
/slw/，）敬請貴公會多加利用。

正本：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

副本：新北市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政府工務局施工科(均含附件)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115年5月份建築管理法規研討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5年5月20日（星期三）下午3時

地點：新北市政府5樓535會議室

主席：蘇副局長志民、王主任委員智右

紀錄：張朝貴

與會人員：

一、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甘展安正工程司、張柔慧正工程司、黃信銘股長、周宏彥股長、陳股長姍妤、陳威廷組長

二、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

王智右、趙峙孝、張力文、劉德佑、李兆嘉、張朝貴

壹、前次會議紀錄確認：

貳、歷次會議待辦事項之後續辦理情形：

參、建管提案（本次共計1案）：

一、有關「新北市加速推動都市危險建築物重建專案計畫」（防災 2.0）得免依「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編第 39 條之 1 規定，提請討論。

肆、臨時提案（本次共計 3 案）：

一、有關山坡地申請建造執照時，既有擋土牆非屬新設，依照原台北縣政府 90 年 7 月 27 日訂定「臺北縣山坡地申請建築許可設置擋土設施處理維護距離審查基準」之原意係針對日後社區入住便利巡檢及維護，是建議基地內既有擋土牆應免留設維護距離，提請討論。

二、有關結構外審案於使用執照審查暨竣工申報階段涉及人孔蓋位移事項，應否重新辦理結構外審一節，提請討論。

三、為本公會協助辦理建造執照審查其年度應召開法規說明暨講習會次數，提請討論。

建管提案一

有關「新北市加速推動都市危險建築物重建專案計畫」(防災 2.0)得免依「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編第 39 條之 1 規定，提請討論。

建管提案一討論結果

原110年1月26日新北府工建字第1100149431號函公告事項本就為都更等規定放寬所訂，提案所指亦同，故同意依前開公告辦理。

臨時提案一

有關山坡地及山坡地地形申請建造執照時，既有擋土牆非屬新設，依照原台北縣政府90年7月27日訂定「臺北縣山坡地申請建築許可設置擋土設施處理維護距離審查基準」之原意係針對日後社區入住便利巡檢及維護，是建議基地內既有擋土牆應免留設維護距離，提請討論。

臨時提案一討論結果

山坡地及山坡地地形申請建造執照時涉及既有擋土牆維護檢討方式執行如下：

1. 既有擋土牆屬設置於90年7月27日前已完成之擋土牆，免再留設維護距離，並於建造執照卷檢附航測相片基本圖或相關依據文件及安全鑑定報告為憑。
2. 如尚無相關依據仍請依109年11月20日訂定之新北市政府辦理山坡地建築審查要點檢討辦理。

臨時提案二

有關結構外審案於使用執照審查暨竣工申報階段涉及人孔蓋位移事項，應否重新辦理結構外審一節，提請討論。

臨時提案二討論結果

人孔蓋位移事項應無涉原結構外審審議及原結構計算，故原則同意免再辦理結構外審變更，另納入附表之修法。

臨時提案三

為本公會協助辦理建造執照審查其年度應召開法規說明暨講習會次數，提請討論。

臨時提案三論結果

提案討論事項調整講習會次數為一年一次，依契約書第十一條第三項規定辦理，既經甲乙雙方同意自116年起開始執行。

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115 年 5 月份「建築管理法規研討會」

簽到表

時間：中華民國 115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三)下午 3 時

地點：新北市政府 5 樓 535 會議室

主席：蘇副局長志民、王主任委員智右

記錄：張朝貴

	工務局	簽名	建築師公會	簽名
			汪俊男	
出席			王智右	王智右
		詹世偉	詹世偉	
		張紘聞	張紘聞	
		趙峙孝	趙峙孝	趙峙孝
		張力文	張力文	張力文
		洪迪光	洪迪光	
		黃潘宗	黃潘宗	
		劉德佑	劉德佑	劉德佑
		李兆嘉	李兆嘉	李兆嘉
		張朝貴	張朝貴	張朝貴
列席	施工科	陳佩如	龔文信	